

中国核学会

中核学发[2025]53号

关于举办第十三届“魅力之光”全国核科普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理事单位、团体会员单位，各专业分会、省核学会及相关单位：

2025年是中国核工业创建70周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修订实施后第一年，也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核能事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部署，促进核能科普常态化、广覆盖，推动新时代核科普工作全面提升，引导广大学生和社会公众正确理性地认识核能，增强核工业的社会认同感与影响力，营造促进核能事业安全发展、创新发展的良好氛围，由生态环境

部（国家核安全局）、国家原子能机构、国家能源局、中国科协指导支持，中国核学会与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核电）联合主办，各涉核企事业单位支持参与的第十三届“魅力之光”全国核科普系列活动将于2025年4月12日至9月中下旬期间面向全国社会公众举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本届活动以“**强核报国七十载，自强不息向未来**”为主题，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通过院士专家讲座、核科普知识线上答题、优秀核科普讲解员征集及核科普夏令营、核电研学、主题对话等系列活动，传播核能科学知识，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和核安全文化，弘扬科学家精神、“两弹一星”精神和新时代核工业精神，聚焦魅力核能和美丽中国建设，聚焦生态文明和健康中国发展，展示我国核工业和核能发展的突出成就，赋能热爱核科学的青少年健康成长，助力公众提升核科学认知和素养。

二、活动目标

（一）扩大“魅力之光”品牌朋友圈，更好赋能核能科普生态圈兴盛。各参与单位尤其是分赛区牵头单位在组织活动过程中，可以灵活运用“魅力之光”的活动载体，广泛吸引社会公众和核科普相关者积极参与，加强与国际核能同行的联动，共同弘扬科学家精神、传播核科学知识、核安全文化、核技术应用等在实现“碳中和”“碳达峰”、建设美丽

中国、造福人类社会的独特优势，增强公众对核能、核科技发展的了解和支持。

（二）提升“魅力之光”的内容输出力，生产更多精准的核能科普内容。通过趣味题目征集、知识竞赛、讲解大赛等方式，动员、激励、发现和培养一批优秀核科普内容创作者和讲解员，创造一批具有精品水平的核科普作品，更好地弘扬“两弹一星”精神，并向全国科普讲解大赛输送具有全国竞争力的选手，更好地服务公众的核科普需求。

（三）增强“魅力之光”的形象吸引力，更好激发青少年群体对核科学的求知志向。通过“魅力核能、美丽中国”、“中国核电、国家名片”等品牌宣传，丰富的科普体验，为广大青少年营造体验核魅力、感受核神奇、追求核梦想的良好环境，更好提升公众对核事业的认同，营造更加积极、和谐的发展环境。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核学会、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海南核电有限公司（简称“海南核电”）

协办单位：全国各涉核及非核清洁能源相关企业事业单位

拟邀请支持媒体：人民日报、新华社、光明日报、人民网、新华网、央视网、央视新闻、科普中国、凤凰网、国资小新、学习强国、新浪微博、科技日报、中国能源报、中国环境报、中国电力报、中国日报、中国核工业报、《新安全》杂志、南方周末、光明网、环球网、科学网、中国青年报、

中国妇女报、中国中学生报、中国少年报、中核传媒等

大赛官方网站：第十三届“魅力之光”活动专区
<https://www.csnep.cn>。

四、活动内容

本届“魅力之光”活动分为启动仪式（暂定于4月12日在清华大学音乐厅举办，同期开展院士讲座、沙龙对话及核电研学等）、核科普知识竞赛、核科普进校园、核科普讲解大赛（内含核科普讲解、内容创作培训）以及核科普夏令营（内嵌媒体开放日活动、国际核能公众沟通对话活动）、分赛区主场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甘肃赛区、浙江赛区、海南赛区、山东赛区、广东赛区、广西赛区、浙江象山赛区、福建霞浦赛区）、“魅力之光”总结活动等主体活动。具体方案详见附件及后续通知。

五、相关要求

（一）积极宣传发动

希望各理事单位、团体会员单位；各专业分会、省核学会及相关单位充分利用专家资源和广泛的社会联系渠道优势、媒体资源等，发动更多的学生、老师和社会公众积极参与活动，以各种有效的方式宣传推广此次活动，确保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建议通过以下方式推广：

1. 在各单位的网站、微信发布（可从中国核学会官网、微信公众号链接）；

2. 纳入各会员单位年度科普活动计划;
3. 在各单位、社区和附近学校张贴海报;
4. 动员、组织各地学校参与答题。

(二) 活动经费说明

所有选手不需交纳答题或报名费用。

核科普知识线上答题活动积分排名各省第一及积分排名前40名的12岁以上的学生身份选手,将受邀参加7月份在海南核电基地举办的“魅力之光”核科普夏令营及核电研学活动。受邀者参加活动所产生的交通费(城际交通参照高铁二等座费用标准报销)、食宿费由承办单位承担(具体情况另行通知)。

全国优秀核科普讲解员征集活动,入围讲解员的差旅、住宿费自理。

(三) 联系方式

主办单位联系人:任可欣、陈思成

电 话:010-68576165、010-81920345

知识竞赛技术支持:027-87791345,工作日9:00-17:00

侯 菲 houfei@cnpn.com.cn

涂晨玉 tucy@cnpn.com.cn

附件:

1. 第十三届“魅力之光”核科普知识线上答题活动方案

2. 第五届“魅力之光”全国优秀核科普讲解员征集活动方案

3. 第五届“魅力之光”全国优秀核科普讲解员征集活动报名表



附件一：

第十三届“魅力之光”核科普知识线上答题活动方案

2025年，第十三届“魅力之光”核科普知识线上答题活动以“强核报国七十载 自强不息向未来”为主题，在中国核学会、中国核电等组织方，以及参与活动的全国涉核企事业单位官网、微信公众号以及授权小程序等开设答题入口。具体方案如下：

一、时间安排

1. 网上答题活动时间：4月12日至6月13日。
2. 初赛时间：4月12日至5月27日。
3. 复赛时间：5月29日至6月11日。
4. 公布名单：6月13日。
5. 海南“魅力之光”核科普夏令营及核电研学活动：时间暂定7月中下旬，具体待官方通知。

二、参与方式

（一）答题入口

1. 官方网站：用户可进入第十三届“魅力之光”活动官方网站（www.csnep.cn），找到网页中的“参与竞赛/进入答题程序”按钮或微信小程序二维码，进入微信小程序端或H5端的答题活动程序；

2. 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用户可通过“中国核学会”“中

国核电”及各参赛单位微信公众号设立的答题入口，或发布的答题链接或二维码，进入答题活动程序。“魅力之光”答题小程序入口：



（二）参赛身份

用户可选择以成人或学生身份参与竞赛，学生需在注册时确认是否是在籍学生身份，仅 12 周岁以上在籍学生选手可获得夏令营资格。注册完成后，用户不可自行更改参赛身份和参赛单位。

1. 成人：选择以成人身份参赛的用户，需在注册时确认自己的参赛单位及所在地区；

2. 学生：选择以学生身份参赛的用户，需在注册时确认自己的参赛单位及自己学校所在的地区，并填写姓名与学校名称；若希望参与积分排行获取夏令营资格，则还需提供身份证号等个人信息（该信息仅用于主办方统计、核对用户真实信息与通知选手获奖消息）。

三、答题规则

（一）“每日答题”规则

1. 仅登录用户可参与“每日答题”；

2. 用户每天有 3 次“每日答题”机会，机会数量将于第二天 00:00 刷新；

3. 每轮“每日答题”将随机分配 5 道题，用户需在有效时间内进行作答；每答对 1 题，用户可获得 20 答题积分，并根据用户答题速度给予额外加分；

4. 在 1 轮“每日答题”中答对 5 道题的用户，可获得 1 次抽奖机会，抽奖机会可在答题程序的“幸运抽奖”页面中使用；

5. 微信小程序端答题的用户，在 1 轮“每日答题”中若答错 1 道题，则将在该轮答题结束前获得一次“加题补答”的机会，该机会需要用户进行分享操作才可获得。若用户答对“补答题”，且最终正确题数为 5 题，依然可获得 1 次抽奖机会。

（二）“体验答题”规则

1. 所有用户（包含未注册的用户）均可参与“体验答题”；
2. 用户每天都可无限次参与“体验答题”；
3. “体验答题”包含不同主题的题库，用户可根据需要进行选择性练习。
4. “体验答题”不会增加答题积分，也不会赠送抽奖机会。

（三）复赛规则

1. 复赛总名额为 5000 名，截至 5 月 27 日 22 点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包括港澳台及海外地区）积分排名前

10 名的有效学生用户自动进入复赛，剩余名额根据积分排名依次补齐。（有效学生用户是指填写身份证号或其它有效证件，且绑定有效手机号的 12 周岁以上的在籍学生的用户）；

2. 复赛入围名单公布时间为 5 月 28 日；

3. 复赛时间为 5 月 29 日 9 点-6 月 11 日 0 点，在此期间内满足以下条件的学生用户，均可参与复赛；

4. 获得复赛资格的用户可在复赛有效期内，自行安排时间进行复赛答题，答题时间 30 分钟，完成 50 道复赛题目，并提交答卷，方可完成复赛活动；

5. 每位用户有 3 次复赛答题机会，系统将自动取最高分作为后续评判参考；

6. 复赛期间，每日答题及打卡等其他常规答题活动均正常进行；

7. 若发现用户在复赛中有舞弊行为，其复赛成绩作废。

四、激励规则

（一）参加核科普夏令营

1.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包括港澳台地区）复赛积分排名各省第一及积分排名前 40 名的 12 岁以上的学生身份选手可获得参加本届“魅力之光”核科普夏令营及核电研学资格，将由主办方定向邀约。若用户收到邀约后不能出行，主办方将视其放弃夏令营资格，并将依据地区均衡、成绩优先的双重原则，依次从参加复赛的用户中进行替补，额满为止。

2. 夏令营活动包括免费参观海南相关高校及爱国主义

教育基地、海南昌江核电基地、科技馆并现场观摩全国优秀核科普讲解员交流活动及核电研学等，时间暂定为 7 月中下旬，为期一周。

（二）“核科普达人”荣誉证书

其中成人赛区每日答题综合成绩排名前 500 名用户和进入复赛前 500 名的学生用户，可获得主办方授权生成的第十三届“魅力之光”全国核科普知识线上答题活动“核科普达人”电子荣誉证书。

（三）现金红包

绑定手机号的用户可参与“幸运抽奖”，奖品包含现金红包，提现后的红包金额将进入用户的微信钱包。“幸运抽奖”将发放总计不少于 2 万元的红包。

（四）文创奖品

活动期间，通过每日答题打卡，搜集铀矿碎片并集齐 7 个“大国重器”的用户，可领取核工业 70 周年纪念文创礼包。文创礼包将在活动结束后通过快递寄送。若用户填写收货信息不准确或不及时，则礼包领取机会失效。

五、注意事项

凡虚报个人信息、作弊的，一经查实，取消获奖资格。获奖名单经主办方核实真实有效性后公布。夏令营的最终参与资格将通过活动官网以及手机短信形式通知参赛者。因个人信息填写不准确，导致相关通知信息无法及时、准确传达，主办方不承担责任。本规则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

附件二：

第五届“魅力之光”全国优秀核科普讲解员征集活动方案

一、活动主题

“强核报国七十载，自强不息向未来”

二、活动安排

（一）报名事项

1. 鼓励广大核科技工作者、科普工作者、专兼职核科普讲解人员、核科学传播爱好者（职业不限、年龄 12 周岁以上）报名。

2. 选手需通过单位推荐报名。

（二）日程安排

1 推荐单位应在 4 月 12 日至 4 月 26 日组织选手完成信息注册并提交报名表（见附件 3）扫描件、个人证件照及科普讲解作品视频等。

2. 选手以百度云链接+提取码形式或超大附件形式将报名表、证件照以及初赛作品视频发送至邮箱 mlzg@ns.org.cn。

3. 主办方 5 月 1 日前对完成有效注册并按规定提交作品的选手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遴选出不多于 40 名选手进入线下交流比赛环节。

4. 入选线下现场讲解展示环节的人员于 5 月中下旬参加线下科普培训及现场讲解展示评比，前 10 名优胜选手将受

邀赴海南参加7月中下旬优秀科普讲解员风采展示活动。具体情况另行通知。

三、报名视频要求

(一) 内容要求

1. 以科学家精神为内容的作品，可以结合我国核工业成立70周年等重要纪念节点，通过核科学家的重大贡献，表现核科技事业具有的红色基因。通过讲解活动，继承和发扬老一代科学家艰苦奋斗、科学报国的优秀品质，激励广大科学家和科技工作者勇于攀登科技高峰，在全社会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尊重人才、热爱科学、献身科学的浓厚氛围，通过以爱国主义为底色的科学家精神铸魂育人，让科学家精神为青少年教育保驾护航。

2. 以科普讲解为内容的作品，应以核科学知识、核安全文化、核技术应用、核能+人工智能等在实现“碳中和、碳达峰”，建设美丽中国、造福人类社会的独特优势为基本主题。聚焦具体的核科学知识点的解读，知识点准确，具有科学性、趣味性。有明确的目标受众，通过讲解能达到增强受众对核能、核科技发展的了解和支持的目的。

3. 全程讲解流畅、声音清晰。比赛规定讲解用语为普通话。

4. 视频内容不涉及抄袭侵权，一经查出取消资格。

5. 参赛作品将默认视作授权主办方用于宣传推广等公益科普用途。

6. 未经主办方审核，严禁使用大赛名义进行线上推广。

（二）技术规格要求

1. 报名讲解视频时间不超过 4 分钟（超时取消资格），选手 VCR 时间不超过 1 分钟。

2. 拍摄使用设备 5D 及以上级别。如果拍摄设备达不到要求，可以使用手机（横屏）拍摄，提供 4K 文件或手机拍摄原始文件。

3. 拍摄画面质量稳定清晰，不虚焦，不抖动。拍摄不同景别、场景的画幅大小应保持一致。拍摄素材传输时请勿进行画质压缩，以原画进行传输。

四、现场讲解展示活动

（一）内容

经通知，入围线下现场讲解展示环节的选手，将通过以下环节进行评比：

1. 自我介绍及自主命题讲解。根据“强核报国七十载，自强不息向未来”主题自由选择讲解题目（自行准备 PPT、视频或演示道具），限时 5 分钟，其中自我介绍涵盖对科普工作的理解及经验分享，1 分钟以内。

2. 随机命题讲解。选题范围：近年来重大核科技事件、当前核行业热点、最新核科技成果以及未来核能发展前景、“两弹一星”精神等方面内容随机选题，限时 2 分钟。比赛前 3 天划定范围。

3. 评委问答。

（二）要求

选手讲解科学准确、重点突出；主次分明、详简得当；层次清楚、合乎逻辑；通俗易懂、深入浅出；发音标准、吐字清晰。

选手讲解时可说明情景设置情况，明确讲解对象。要求佩戴耳麦，拿遥控器或激光笔，全程自行操作视频或 PPT 等播放设备，不得由别人协助。PPT（可配有背景音乐）须为 WPS、OFFICE 2010 等通用版本，画面比例 16:9，PPT 第一页无动作无声音（用于后台画面准备），选手自行操作到第二页开始声音和动作效果，PPT 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 WMV 格式；自我介绍视频统一用 MP4 等通用编码格式，画面比例 16:9，全高清 1920*1080，文件不大于 100M。

五、激励机制

现场讲解展示经专家评委会评选，其中前 10 名选手由主办方颁发第五届“魅力之光全国十佳核科普讲解员”荣誉证书，并优先向核行业、国家部委推荐参加全国科普讲解大赛，其他选手将由主办方颁发其他等级的荣誉证书并给予配套奖励。

六、其他

本规则的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

联系人：孙智良 0898-26925871

附件三：

第五届“魅力之光”全国优秀核科普讲解员征集报名表

推荐单位					
联系人（领队）		手机号			
职务		职称			
讲解员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身份证号					
联系地址					
手机号		邮箱			
个人简介	（个人简历、从事核科普工作的主要经历和获奖情况）				
作品说明	（作品名称、创意、讲解内容说明）				
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